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- 3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，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，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7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5:00；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2023年8月7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7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7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1号会议室（上海市青浦区崧华路881号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）；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；

4、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；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纪立军先生；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3年8月1日；

7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的情况

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包括出席现场会议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

行投票的股东)共16人,代表股份419,216,51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9149%。其中:

1、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,代表股份418,291,361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.8268%;

2、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,代表股份925,14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81%。

3、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1名,代表股份数1,807,65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721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,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、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并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1.01 选举纪立军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此项议案418,294,805票赞成,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801%,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:885,948票赞成,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.0110%。

1.02 选举章纪巍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此项议案418,293,805票赞成,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799%,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:884,948票赞成,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.9556%。

1.03 选举纪浩宇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此项议案418,292,805票赞成,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797%,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

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883,948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.9003%。

1.04 选举徐曼女士担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此项议案418,311,805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842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902,948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.9514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并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2.01 选举陈凌云女士担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此项议案418,291,805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794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882,948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.8450%。

2.02 选举王国卫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此项议案418,292,805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797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883,948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.9003%。

2.03 选举李强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此项议案418,323,805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871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914,948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0.6152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并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

3.01 选举郑强先生担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

此项议案418,307,805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

决权的99.7832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898,948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.7301%。

3.02 选举陆芸洁女士担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

此项议案418,313,805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7847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904,948票赞成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0.062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此项议案418,380,561票赞成、835,200票反对、749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.8006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：971,704票赞成、835,200票反对、749票弃权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.7550%。

本项议案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董事会聘请了北京炜衡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见证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炜衡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八日